

臺北市萬華區新和國民小學午餐供應委員會 會議議程

- 一、開會時間：114 年 6 月 27 日(五)下午 12:40
- 二、開會地點：二樓會議室
- 三、會議主席：陳弘偉校長
- 四、出席人員：學務趙民達主任、低年級代表 103 謝菊枝老師、中年級代表 304 林宜亭老師、高年級代表 501 蔡雅婷老師
家長會王翔鏜委員(203 班)、家長會楊家臻委員(306 班)、
家長會吳佳祈委員(彩虹及 501 班)

列席人員：衛生組長、廠商代表二名

五、主席致詞：

六、業務報告：

(一) 午餐餐點送驗：114.3.20 送驗結果-正常。

114.5.26 送驗結果-正常。

(二) 午餐群組會議：預計 114 年 8 月中旬-福星國小(審查 114 年 8-10 月菜單)

七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113-2 午餐滿意度調查結果建議與回饋。(如附件)

說明：依據 113-2 午餐滿意度調查表結果、建議及回饋進行討論。

決議：日後請午餐公司針對廚餘的狀況進行觀察及統計，以便了解學生對午餐菜色的反應及食用情形，以期減少廚餘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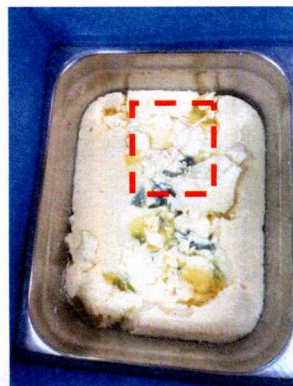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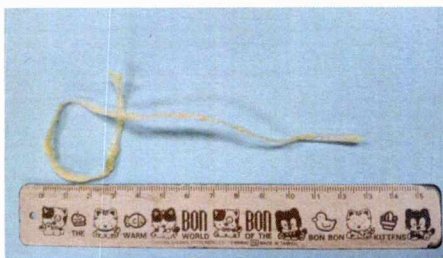
案由二：午餐提供情形建議與回饋。

說明：由各學年代表說明建議及回饋、家長代表提供建議及回饋、廠商提供回覆

決議：各年級教師及家長代表無意見提出。

案由三：午餐供應違規事項，提請討論。

(一) 114 年 4 月 7 日：502 班學生打開蒸蛋餐盒要檢查時，發現在蒸蛋中有塑膠帶 1 條(埋在蒸蛋內)，約 20 公分長。。



(二)當日處理：學生報告導師後，將整盒蒸蛋送交配膳室更換一盒新蒸蛋，當日午餐並無學生食用或盛裝到塑膠帶。後續觀察一週，未發生類似情形。

(三)廠商回覆：

(1) 今日蒸蛋中的食材有蛋液及乾海帶芽，因異物質地堅硬且長度較長(近20cm)，乾海帶芽長度較短無法包裹住異物，推測夾雜在海帶芽的可能性較低，且對比廚房環境內並無此類似材質物體，目前推測可能是蛋液原物料中夾雜。

(2) 供應商臺南蛋品為工廠產線，已請採購告知廠商。目前也已告知廚房人員此事，並請人員加強異物的挑揀，以及人員調配和分配蛋液前將圍裙再次以清水沖洗，避免異物有因靜電沾附圍裙的可能性發生。

說明：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校午餐契約罰則，一般物理性異物(1-5點)、一般性生物異物(1-3點)，每點罰款為新台幣2,000元。

決議：本次異物屬一般物理性異物，請廠商日後嚴格把關殼蛋的處理過程，記小點1點，罰款新台幣2,000元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：調整本校午餐供應委員會成員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(一)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午餐供應會組織及運作要點：

本會置委員七人至十九人，現任家長應占四分之一以上，由校長就下列人員派(聘)兼之；其中一人為召集人，由校長或校長指定當然委員擔任，一人為副召集人，由校長指定當然委員擔任。**當然委員：學務(訓導)主任、總務主任及主(會)計主任。**

(二)依據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午餐供應執行要點：

主任委員由校長擔任，執行祕書由營養師擔任，無營養師學校由教師或行政人員兼任，委員由各處室主任、組長、教師、家長及學生代表組成，由校長聘之。前項應置委員七人至十九人，**國小家長代表委員總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二分之一**；國中以上家長及學生代表委員總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。

決議：家長代表人數維持 7 人，學校代表：校長、當然委員(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及會計主任)3 人、教師代表 1 人(由教師會推派參加)以及衛生組長，委員總數為 13 人，從下學年度起調整並組織 114 學年度午餐供應委員會。

九、散會。

承辦人

教師兼衛生組長 李雅雯

單位主管

教師兼學務主任 趙民達

校長

臺北市萬華區新和國民小學 陳弘偉